

全国安康杯竞赛组委会办公室文件

组委办〔2021〕1号

关于组织开展全国“安康杯”职工安全 应急技能知识竞赛答题活动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“安康杯”竞赛组委会，各产业工会、行业（企业）联合会“安康杯”竞赛组委会，各参赛单位“安康杯”竞赛组委会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的理念，着力提升广大职工安全意识和安全应急技能水平，不断推进企业安全健康文化建设，开展班组安全文化宣传活动，营造浓厚安全氛围，根据《关于开展2020—2021年度全国“安康杯”竞赛活动的通知》要求，全国“安康杯”竞赛

组委办决定在全国企事业范围内，开展职工安全应急技能知识竞赛答题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目的

通过开展职工安全应急技能知识竞赛答题活动，不断提高职工安全健康意识，增强安全应急处置和自我保护能力。激励广大职工立足本职、钻研业务，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，保障职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。

二、活动主题

普及公共安全卫生知识 提高职工安全技能素质

三、活动范围

全国各企事业单位职工。

四、答题方式及内容

（一）答题方式。

采用笔答形式，每套答卷均配有一套答题卡。参赛单位应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答卷的准备及答题，并在规定时间内将答题卡上报。如遇答卷不够，参赛单位可根据参赛人数自行加印或与承办单位联系答卷。

（二）答题内容。

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生产安全事故预防知识、职业危害与职业病防治、消防安全、用电安全、燃气安全、食品卫生安全、交通安全、传染病防疫知识等方面的知识。答题内容可参考《职工安全知识普及培训教材》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（一）个人奖项。

一等奖 30 名、二等奖 60 名、三等奖 120 名和优秀奖若干。竞赛组委办将对获奖者予以奖励并通报表扬。

（二）组织奖项。

对组织工作出色、参赛率高的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奖并予以通报表扬，同时优先推荐申报全国“安康杯”竞赛优胜单位荣誉称号。

六、时间安排

（一）筹备部署。各参赛单位于 4 月 20 日前做好竞赛答题活动的部署动员、宣传教育等工作。

（二）试题发放。承办单位于 4 月 30 日前完成答卷的邮寄工作。

（三）组织答题。6 月 1 日起，各参赛单位可根据情况组织职工答题。

（四）完成评审。各参赛单位于 9 月 30 日前将答题卡邮寄至北京国鸿安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北京市昌平区立水桥龙德紫金大厦 4 号楼 1107 室），经组委办与承办单位评审后，对获奖单位及个人予以公布结果。

七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。

各级“安康杯”竞赛组委会，要高度重视本次安全知识

竞赛答题活动，将其作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的具体行动，认真组织好此次答题活动，全力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。

（二）广泛宣传，精心组织。

要广泛动员和宣传，精心组织，有针对性地进行学习辅导，把竞赛答题活动与本单位安全教育培训相结合，切实增强职工安全健康意识和技能水平。

本次活动由全国“安康杯”竞赛活动组委会办公室领导，北京国鸿安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具体承办。

全国“安康杯”竞赛组委会办公室，联系人：卢斌，

联系电话，010-68591840，13601067024。

承办单位：北京国鸿安康公司，联系人：赵尚国，

联系电话：010-84822513，13601381537。

全国“安康杯”竞赛组委会办公室

2021 年 4 月 12 日

办公室

